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配置、更新军休干部活动器材

项目编号：11010825210200053342-XM001

采购人：北京市海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安置事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国咨谦和咨询（北京）集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20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8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4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5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1010825210200053342-XM001
2. 项目名称：配置、更新军休干部活动器材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 项目预算金额：106.6163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106.6163 万元。
5. 采购需求：配置、更新军休干部活动器材，本项目分为 3 个采购包：01 包：预算金额 198,290.00 元；02 包：预算金额 671,210.00 元；03 包：预算金额 196,663.00 元。具体分包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供货。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2.2 其他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谈判文件。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政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政府采购合作创新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24]13号)；《关于在相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4]265号)。

2. 监管部门联系人及电话：陈老师 62321544

3.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3.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 / “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3.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

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 ” 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 “工具下载 ” — “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 ” 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 “工具下载 ” —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 下载相关客户端。

3.4 获取电子谈判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谈判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响应，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响应文件。

3.5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线上响应，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3.6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海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安置事务中心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志新西路 15 号院

联系方式：宗老师 010-8237658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国咨谦和咨询（北京）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 2 号 9 层

联系方式：徐工 1355283484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徐工

电 话：1355283484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5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包号</th> <th style="width: 40%;">标的名称</th> <th style="width: 50%;">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配置、更新军体干部活 动器材</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其他未列明行业</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td> </tr> <tr>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td> <td></td> </tr> </tbody> </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配置、更新军体干部活 动器材	其他未列明行业	02	03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配置、更新军体干部活 动器材	其他未列明行业											
02													
03													
												
9.2	报价	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注：本项目执行《关于在相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4〕265号）。											
10.1	谈判保证金	1、金额：¥0.00(不收取保证金) 2、递交方式：支票、电汇、采购人可接受的银行保函；谈判保证金须以公对公（非现金）方式提交： 名 称：国咨谦和咨询（北京）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八角北里支行 保证金账号：11050164740000000330 3、递交时间：请各供应商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递交有效的谈判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时间以银行确认的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10.8.5		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具体情形：</p> <p>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销响应文件的；</p> <p>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p> <p>3.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p> <p>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p> <p>5.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11.1	响应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6.1	解密地点	解密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16.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u>10</u> 分钟
19.1	确定成交供应商	<p>采购人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u>1</u>。</p>
22.5	分包	<p>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允许，具体要求：</p>
22.6	政采贷	<p>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p>
23.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 <u>不限定形式</u> 。
23.3	联系方式	<p>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p> <p>联系部门：<u>国咨谦和咨询（北京）集团有限公司</u>；</p> <p>联系电话：<u>13552834849</u>；</p>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通讯地址： <u>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2号9层1单元9-01。</u>
24.1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交供应商 收费标准： <u>参照本项目委托代理协议；</u> 缴纳时间： <u>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并缴纳。</u>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3.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3.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3.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响应，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3.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3.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2.1 中小企业定义：

3.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

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3.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3.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3.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3.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3.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3.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3.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3.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3.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三章《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3.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3.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3.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3.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3.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三章《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如涉及）。

3.4 正版软件

3.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3.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3.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3.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3.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

四章《采购需求》），否则**响应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三章《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3.7 采购需求标准

3.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3.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4 响应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争性谈判响应有关费用，无论响应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谈判文件

5 谈判文件构成

5.1 谈判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6 对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采用公告方式邀请

供应商参与的，还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6.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响应范围、响应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响应语言

- 7.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 7.2 除谈判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响应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7.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 响应文件构成

- 8.1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8.2 对于谈判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谈判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8.3 第三章《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8.4 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

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8.5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 报价

9.1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9.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9.2.1 响应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9.2.2 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9.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9.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最后报价（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0 保证金

10.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保证金。供应商自愿超额缴纳保证金的，响应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0.2 交纳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0.3 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保证金的，其**响应无效**。

10.4 供应商除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 10.5 保证金有效期同响应有效期。
- 10.6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0.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供应商的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0.7.1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退出谈判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 10.7.2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
 - 10.7.3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
- 10.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保证金：
 - 10.8.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10.8.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0.8.3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0.8.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0.8.5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1 响应有效期

- 11.1 响应文件应在本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谈判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12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 12.1 谈判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响应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 12.2 谈判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3 响应文件的提交

13.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13.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保证金除外。

1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4.1 供应商应在谈判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5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5.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5.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 评审

16 解密

1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约定的地点组织解密。

16.2 本项目解密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无效响应**。

16.3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

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16.4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予解密，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16.5 本项目不公开报价。

17 谈判小组

17.1 谈判小组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审与谈判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17.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8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18.1 见第三章《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六 确定成交

19 确定成交供应商

19.1 采购人将在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20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0.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

律责任。

21 终止

2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1.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1.1.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2.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2.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2.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2.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2.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3 询问与质疑

23.1 询问

2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3.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2 质疑

23.2.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3.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3.2.3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3.2.4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3.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4 代理费

24.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1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谈判小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并形成审查结果。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1.3 《资格审查要求》见下表：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供应商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p>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4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1.4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授权委托书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	响应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3	报价	报价未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项目最高限价；	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4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5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	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	签字、盖章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7	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中、采购需求偏离表不存在负偏离条款；	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8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9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 谈判、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 2.1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2.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 2.4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5.1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5.2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如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存在不满足《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内容，如属于表中“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则供应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属于表中的“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谈判小组将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如供应商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后仍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2.5.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

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6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为谈判小组指定的时间，具体时间根据谈判进度另行通知。

2.7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2.8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9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2.10 本项目执行《关于在相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4〕265号）。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一）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二）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三）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四）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

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同类产品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如果投标（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审查相关情况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3 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3.1 最后报价须包含谈判文件全部内容，如最后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最后报价进行调整。谈判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供应商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其**响应无效**。

3.2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2.1 谈判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3.2.2-3.2.6 项规定修正。

3.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2.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6 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3.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3.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审时价格不予扣除。

3.3.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3.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1%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3.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3.3.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3.3.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3.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3.3.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3.3.8 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3.3.9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3.3.10 其他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实施的优先采购（如涉及）：_/_____。

4 谈判环节及提交最后报价后如出现以下情况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 4.1 供应商对实质性变动不予确认的；
- 4.2 不满足谈判文件★号条款或谈判文件技术指标超出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主要技术参数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的（如有）；
- 4.3 未按照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逾期提交最后报价的；
- 4.4 如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的；
- 4.5 响应文件中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的（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4.6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 4.7 其他：/_____。

5 评定成交的标准与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 5.1 谈判小组将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如有按本章节进行算术修正或政策调整的，以修正或调整后的最后报价计算）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类似项目业绩由多到少的顺序推荐。最后报价且类似项目业绩相同的，按照实施

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5.2 谈判小组要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6 报告违法行为

6.1 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名称如下：

1.01 包：预算金额 198,290.00 元；交货地点：玉泉服务管理中心。

序号	设备名称	供参考参数范围	采购数量	备注
1	书法绘画教室（桌）	尺寸为 1300*560*760； 书法桌面板材质 选用 E0 级环保生态板面板，板面厚度为 25mm，密度为 850kg/立方米，颜色为胡桃色，框架材质参考选用橡胶木 30*30*760 实木，游离甲醛释放量达到国家 (GB/T39600-2021) 标准，桌面下侧使用 2 空格，用于方便存放物品。 工艺所有板件双贴面，封四边（隐蔽部位须封闭处理）。所有外部封边采用与板件颜色、纹理配套的 2mm 厚优质 PVC 封边带优质封边。加厚五金配件。	30	
	书法绘画教室（椅）	尺寸：500*520*560 参考榆木材质，达到国家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气干密度约为 0.68/cm ³ ，不易变形开裂。须稳固耐用，环保漆。	60	
2	书法创作室（桌）	尺寸：2400*1200*750 参考榆木材质，达到国家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气干密度约为 0.68/cm ³ ，不易变形开裂。须稳固耐用，环保漆。	4	
	书法创作室（椅）	尺寸：500*520*560 参考榆木材质，达到国家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气干密度约为 0.68/cm ³ ，不易变形开裂。须稳固耐用，环保漆。	20	
3	茶艺（桌椅）	尺寸 900*550*680 木料经过专业烘干技术控制在 8% 左右，整体纯榫卯结构，须结实耐用，环保油漆。 电磁炉：下上水玻璃壶，功率：1350W，烧水速度快，须配套玻璃消毒锅。	20	
4	麻将室(桌)	尺寸：1000*1000*780 麻将机：abs 材料加厚不低于 1.5 铝塑板；具有稳定性。智能主板芯片加厚隔音层加内部隔音层，双向强劲电机，功率：150W，须低音不扰邻。 配套：树脂麻将 1 套。	2	全自动麻将桌

	麻将室(椅)	尺寸：620*620*1100 靠背带填腰；木材含水率 8%~12%，弹簧或绷带材料与泡棉之间有高强度织物隔垫。环保、高回弹 PU 泡棉，座密度≥35kg/m ³ ，背密度≥25kg/m ³ ，无苯胶粘剂粘结；所有内部填充物清洁无异味。 框架采用不低于 1.2 加厚钢管。	8	
5	棋牌室桌椅 (一桌 4 椅，带坐垫)	尺寸：1000*1000*780 参考榆木材质，达到国家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气干密度约为 0.68/cm ³ ，不易变形开裂。须稳固耐用，环保漆。	5	桌面带棋牌，攒蛋带桌垫
6	储藏室柜	可采用一级冷轧钢板，厚度不低于 0.8mm。 表面涂饰：钢制构件经酸洗、磷化、除锈处理后，静电喷涂。 五金配件：钢柜锁具。 工艺：可采用整体或拆装焊接式，焊点平整，结构稳固，承重、承压性好；所有部件均经打磨，砂光处理，打磨均匀。	2	
7	古琴教室	古琴长度 122 厘米，宽 20 厘米。古琴面底漆色黑色，琴弦为钢丝尼龙琴弦。	16	黑色
		古琴琴桌长度为 110 厘米，宽为 40 厘米，高度为 68 厘米；古琴琴凳长度为 58 厘米，宽度为 30 厘米，高度为 43 厘米。制作工艺榫卯结构。琴桌琴凳漆色为传统胡桃木色。	16	泡桐木胡桃色

2.02 包：预算金额 671,210.00 元；交货地点：玉泉服务管理中心。

序号	设备名称	供参考参数范围	采购数量	备注
1	电钢琴教室（含软件部分）	教师数码电钢琴 尺寸：（长×宽×高）：1382×462×928mm （可正偏离） 重量：≥71.5kg 键盘：88 键象牙触感木制键盘（琴键铅块配重，带有擒纵系统，二次触感） 力度感响应种类：≥4 种，（包含关闭/轻/标准（默认）/重） 踏板数量及功能：三角钢琴踏板系统，延音踏板/柔音踏板/保留音踏板 显示屏：OLED 显示 琴键盖样式：滑动型 谱架：带谱架 音源：全 88 键逐键采样渐变谐波成像音源或 DSP 音源或 DREAM 音源 最大发音数：≥192 预置音色数：≥19 种 混响：≥6 种（包含：房间音效/休息厅音效/小型音乐厅音效/大型音乐厅音效/现场音乐厅音效/大教堂音效） 耳机音效：≥4 种（包含关闭/向前/标准/广阔） 声音效果的种类：大于等于 11 种（包含：标准/无效果音/轻微共鸣/强烈共鸣/柔和/明亮/干净/强劲/忧暗/丰富/古典） 内置乐曲：≥230 首（包含：演示乐曲 19 首/音乐会魔法 40 首/教程曲目中：布格缪勒 25 首/车尔尼 30 首/拜尔 106 首/艾尔弗雷德基础教程 1A 和 1B/圆舞曲 19 首） 录制：≥乐曲数 3 首、不少于 10000 个音符 连接 APP：通过 iOS 和安卓系统连接蓝牙 MIDI，可无线连接 节拍器：有 速度范围：10-300 拍/分钟 移调：-12 - 0 - +12 调音：427.0 ~ 453.0Hz。（以 0.5 Hz 为单位） MIDI 接口：USB-MIDI, 蓝牙 MIDI 蓝牙：蓝牙音频/蓝牙 MIDI 耳机：1 x 1/4", 1 x 1/8" 立体声接口 输出功率：≥51W 扬声器：≥13cm*2（全频扬声器）+5cm*2（高频扬声器）+音板扬声器+换能器 自动关机：有 随机附件：使用说明书、保修卡	1	老师用琴

	电源线/AC 电源适配器		
	<p>学生数码电钢琴</p> <p>键盘：88 键，RHCII 逐级配重键盘, 推滑式键盘盖</p> <p>音源：88 键逐键采样谐波成像音源</p> <p>复音数：192 复音数</p> <p>内置音色：15 种</p> <p>内置录音功能：3 首乐曲录制，录音容量 10000 个音符</p> <p>混响：6 种</p> <p>内置钢琴教程：包含常用钢琴教程：拜尔 126 曲、布尔格缪勒钢琴进阶 25 曲、车尔尼钢琴流畅练习曲（作品 849）30 首、艾尔弗雷德基础 1A 和 1B（全曲）（每首乐曲右手/左手声部可以单独播放配合练习、可自由调节速度、可同时打开节拍器提示速度）</p> <p>演示乐曲：315 首</p> <p>节拍器：节拍 1/4、2/4、3/4、4/4、5/4、3/8、6/8</p> <p>速度范围：10-300bpm</p> <p>键盘模式：双音色演奏模式（可调节声部音量平衡），双钢琴模式钢琴调音效果：10 种钢琴调音效果；</p> <p>蓝牙功能：蓝牙 MIDI</p> <p>APP 功能：可用手机无线连接数码钢琴，调节设备各项功能，并支持录音，录音文件可保存为 MIDI 和 WAV 两种格式</p> <p>双钢琴功能：有</p> <p>其他功能：延音共振、混响、琴键力度、调音、移调、明亮度、自动关机；</p> <p>插孔：配备两个耳机插孔（包含 3.5mm 耳机插孔）、USB 接口</p> <p>输出功率：20W×2</p>	30	学生用琴
	<p>智能钢琴教学管理平台</p> <p>1、教学单元管理：对教学单元数据进行管理。可创建单元, 创建时能够输入单元名称、账号、密码。可修改和删除单元信息。可设置账号</p> <p>2、教师管理：可修改和删除教师信息</p> <p>3、学员管理：可修改和删除学员信息</p> <p>4、班级管理：可对班级进行增删改查操作</p> <p>5、课件管理：可上传课件，可修改常规课程内的课件内容和删除课件。</p> <p>6、可进行教师备课；</p> <p>7、数据统计：具备师生统计、教师教学成果、学员成长曲线等</p>	1	

	<p>智能钢琴教学系统-教师端</p> <p>1、具备备课功能：根据排课安排可自行备课</p> <p>2、具备授课功能</p> <p>3、乐谱课件具备 AB 段、左右双手、调速、节拍器、自动演奏、演奏/试奏/练习、控制台等功能。</p> <p>4、具备课程进度引导功能：教师可通过课程进度引导,从课程内任意位置开始授课教学。</p> <p>5、具备课堂管理功能</p> <p>6、具备同屏教学功能：可一对多教学。</p> <p>7、具备五线谱教学功能</p> <p>8、具备乐理教学功能</p> <p>9、具备音视频监听监控功能</p> <p>10、具备互联网远程授课</p>	1	
	<p>具有智能钢琴教学系统-学生端</p> <p>1、自由练习功能：学员可根据自身水平在初级、中级、分类、考级分类中自由练习曲谱；</p> <p>2、测评功能：练习过程中学员可通过系统 AI 功能实时自测自评，乐谱课件具备 AB 段、左右双手、调速、节拍器、自动演奏、演奏/试奏/练习等功能；</p> <p>3、成绩报告功能：有全面的历史记录</p> <p>4、欣赏功能：具有种类丰富的音乐资源，根据音乐家，音乐时期、各个学校等不同维度分类，包含视频及音频等资源。</p>	30	
	具有智能钢琴互动测评系统	1	
	具有智能钢琴五线谱教学系统	1	
	具有智能钢琴考试系统	1	
	具有智能钢琴创作系统	1	
	具有智能钢琴远程授课系统	1	
	<p>教师端智能谱架</p> <p>屏幕显示：屏幕为不小于 15.6 寸 LCD 高清屏，（分辨率：≥1920 x 1080，显示比例：16：9）屏幕类别：TP 触控屏。</p> <p>系统：安卓系统 11.0，蓝牙 4.0；</p> <p>CPU：≥四核 64 位，主频≥2.0GHz；</p> <p>辅助接口：HDMI 接口、耳机接口、USB 接口、LAN 接口、DC 接口；</p> <p>电源：直流 9V-2A；</p> <p>体积：560mm×280mm×20mm 及以上；</p> <p>存储量：≥ 16G，系统存储 2G。</p> <p>LOGO：支持丝印学校 logo。</p> <p>配件：电源线、说明书、售后保修书。</p>	1	老师

	<p>功能要求： 主要功能包括：智能纠错、同屏互动、成绩报告、学习资源四部分。 智能纠错：弹奏时自动纠错，记录到系统 调速：在节拍器开启的状态下，点击进行调速 具有节拍器功能 具有纠错功能 具有切换演奏模式进行弹奏 具有切换试奏模式进行弹奏 具有切换练习模式进行弹奏 AB 段：点击进行 AB 段选择，学员端同步 双手：点击进行双手/右手/左手切换，学员端同步 同屏互动：上课时教师和学员同屏授课内容进行互动</p>		
	<p>学生端智能谱架 屏幕显示：屏幕为不小于 15.6 寸 LCD 高清屏，（分辨率：≥1920 x 1080，显示比例：16: 9），屏幕类别：TP 触控屏。 系统：安卓系统 11.0，蓝牙 4.0； CPU：≥四核 64 位，主频≥2.0GHz； 辅助接口：HDMI 接口、耳机接口、USB 接口、LAN 接口、DC 接口； 电源：直流 9V-2A； 体积：560mm×280mm×20mm 及以上； 存储量：≥ 16G，系统存储 2G。 LOGO：支持丝印学校 logo。 配件：电源线、说明书、售后保修书。 功能要求： 主要功能包括：智能纠错、同屏互动、成绩报告、学习资源四部分。 智能纠错：弹奏时自动纠错，记录到系统 调速：在节拍器开启的状态下，点击进行调速 具有节拍器功能 具有纠错功能 具有切换演奏模式进行弹奏 具有切换试奏模式进行弹奏 具有切换练习模式进行弹奏 AB 段：点击进行 AB 段选择，学员端同步 双手：点击进行双手/右手/左手切换，学员端同步 同屏互动：上课时教师和学员同屏授课内容进行互动</p>	30	学生
	<p>指法采集器 200 万星光级 1/2.7" CMOS ICR 日夜型半球网络摄像机，20~30 米最远红外，H. 265/Smart265 编码，支持智能</p>	1	

		报警, 支持 PoE		
		<p>视频信号接收器</p> <p>支持接入 ONVIF 协议, RTSP 协议, GB/T28181 协议的设备, 可一键激活并添加局域网内 IPC:</p> <p>支持 2 组 4 屏显示输出, 每组包含 HDMI 和 VGA 各一个, 同一组内为同源输出, 两组之间可异源输出视频图像, 并可分别控制进行预览, 回放, 配置等操作: 支持 64/36/32/25/16/9/8/6/4/1 分屏预览; 支持 4000X3000 格式的高清网络视频的解码显示; 支持录像打包时间 1-300 分钟可设置;</p> <p>支持 8T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 支持硬盘热插拔和休眠;</p>	1	
		<p>企业级路由器</p> <p>适用频段 2.4GHz; 5GHz; 2.4GHz+5GHz</p> <p>整机尺寸不含天线(L*W*H) ≥ 208* ≥ 208* ≥ 53.5mm</p> <p>整机尺寸含天线 (L*W*H) ≥ 259.2* ≥ 235.8* ≥ 234.7mm</p> <p>工作温度 0℃~40℃. 存储温度-40℃~70℃</p> <p>WAN 接入口: 千兆网口</p> <p>无线速率: 1200M</p> <p>Wan 口数量 (千兆): 4</p> <p>总带机量: 50-100</p> <p>上网行为管理: 支持</p> <p>AP 管理: 支持</p> <p>5G MIMO 技术: 2x2 MIMO</p> <p>2.4G MIMO 技术: 2x2 MIMO</p> <p>无线协议: WiFi 5</p> <p>天线: 外置天线</p> <p>天线数量: 4 根</p> <p>商品毛重: ≥ 1.98kg</p>	1	
		<p>耳机</p> <p>1. 头戴式全罩耳麦, 具有隔音性, 音质还原出色, 佩戴舒适可调节音量;</p> <p>2. 频率响应 20-20000Hz, 额定输出功率 15mw, 最大输出功率 30mw, 阻抗 32 欧姆, 灵敏度 105 ± 3dB, 喇叭直径 ≥ 40mm;</p> <p>3. 全指向麦克风, 麦克风尺寸 ≥ 6.0*5.0mm, 灵敏度 -45 ± 3dB, 麦克风阻抗 2200 欧姆;</p>	31	老师+学生
		<p>教师主控桌</p> <p>1、桌面为平整桌面, 可放置笔记本电脑。</p> <p>2、讲桌桌面板采用防火板, 防火、防尘、防水、耐刮花。讲桌主体采用 1.5mm 冷轧钢板, 其它部分采用 1.2mm 冷轧钢板。扶</p>	1	

		<p>手可参考为橡木材质。</p> <p>3、显示器盖板采用翻转式设计，视觉角度可任意调节。</p> <p>4、设计确保学员安全。</p> <p>5、键盘、鼠标采用翻转式结构。</p> <p>6、键盘盒下方为中控，可放置中央控制器，整体结构紧凑。</p> <p>7、桌面右侧为隐藏式抽屉，可放置视频展台，承载重$\geq 12\text{kg}$。</p> <p>8、桌体采用标准机柜尺寸设计，所有设备整齐排列。</p> <p>9、全部的加工件采用模具成型。</p>		
		强弱电改造、线槽、漏电保护器、网线、视频线、电源、电源插座等。		
		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等		
2	智能讲桌	<p>1. 整机钢木结构，木质桌面，承重部分为冷轧钢板，桌体金属板厚度$\geq 0.8\sim 1.5\text{mm}$；</p> <p>2. 整机尺寸：长$\times$宽$\times$高：$\geq 1100\times 550\times 1030$（单位：mm）；</p> <p>3. 台面贴面采用 E0 级木质板材；</p> <p>4. 讲台支持标准机柜收纳，支持$\geq 12\text{U}$的设备收纳放置，收纳空间（含机柜部分）$\geq 965\text{mm}\times 505\text{mm}\times 600\text{mm}\pm 5\text{mm}$；</p> <p>5. 智能讲台一体机$\geq 21.5$英寸电容触摸屏，支持 10 点同时触摸，防眩光全钢化防爆玻璃面板，厚度$\geq 3\text{mm}$；</p> <p>6. 智能讲台一体机设置≥ 4个 USB 充电口，对接入设备进行充电；</p> <p>7. 智能讲台一体机具备独立的快捷按键；</p> <p>8. 智能讲台一体机具有国家认可的 CCC 证书；</p>	3	书法、绘画教室
3	电视机	<p>1. 屏幕物理尺寸：≥ 55 英寸</p> <p>2. 屏幕分辨率：$\geq 3840\times 2160$</p> <p>3. 屏幕亮度：$\geq 250\text{cd}/\text{m}^2$</p> <p>4. 内置喇叭个数：$\geq 2$, 喇叭总功率：$\geq 16\text{W}$</p> <p>5. USB 通道支持：$\geq 12$ 种音视频文件格式</p> <p>6. USB 接口数量：≥ 2</p> <p>7. HDMI 输入通道数量：≥ 3</p> <p>8. 整机功耗：$\leq 120\text{W}$ 开机无广告</p>	2	电钢琴教室
3	无线展台	<p>1. 无锐角设计，无需电源线，只需 USB 弱电供电关注师生安全</p> <p>2. 承重可达 3KG 以上</p>	3	书法、绘画教室
4	专业调音台	<p>12 路话筒输入，2 组立体声置 24-bit DSP 效果器，48KHz 采样频率；</p> <p>标准双 12 段电平表，精确显示各种输出电平；</p> <p>多种输出选择：2 路左右主混合输出、2 路编组输出、2 路辅助、2 路控制室监听输出及双轨录音输出，耳机监听输出；</p>	2	舞蹈瑜伽、太极八段锦教室

5	专业功放	8Ω 立体声功率 1000W X2** 4Ω 立体声功率 1400W X2** 2Ω 立体声功率 1000W X2** 8Ω 桥接功率 NA 4Ω 桥接功率 NA 总谐波失真 (1/2 额定输出功率) <0.05% 频率响应 (8 欧, 1/8 额定输出功率) 20~20kHz (±0.5dB) 信噪比 >100dB 阻尼系数 (1KHz) >200 转换速率 >15v/μs 分离度 (1KHz) >70dB 输入灵敏度 0.775v 输入阻抗(平衡/不平衡) 20k/10k 电压增益 38dB 输出类别 Class I 冷却 风冷/FAN	2	
6	专业音箱	系统类型: 12 英寸, 2 分频, 低频反射式 频率范围(-10 dB)1: 47 Hz - 20 KHz 频率响应(±3 dB)1: 80 Hz - 20 KHz 灵敏度(1w/1m)1: 97.5 dB 额定阻抗: 8 Ohms 最大声压级输出: 125 dB(峰值:131 dB) 额定输入功率 2: 350 W/700 W/1400 W (连续/音乐信号/峰值) 覆盖角: 70° x 100° (H x V)	8	
7	专业音频处理器	1U 机架空间 2 组输入、6 组输出 具有分频、均衡、延时和限幅功能 具有 Linkwitz-Riley、Bessel 和 Butterworth 滤波器 滤波器斜率分别为 12, 18, 24, 48dB/倍频程 参数式均衡器: 带通、1/64 至 4 倍频程范围	2	
8	专业无线麦克风	载波频段: UHF640~690MHz 频率调整: 自动追锁接收机工作频道/手动调节 输出功率: H-15mW L-10mW 操作显示: LCD 同时显示电池容量, 频道振荡模式: 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信道 200CH (以 250KHz 步进) 最大输出电压: 0dbV@45KHz 输出插座: XLR 平衡式及 6.3 不平衡式 电源供应: DC12~15V/450~1000mA	2	

9	专业电源时序器	8+2 路带屏 一键直通功能，应用于不同设备 配有输出 LED 电压实时显示 共九路可控八路电源输出，每路可达 30A 可控输出延时时间为 1S 可选配外接接口 电源线：4 方 1 米线带国标插	2	
10	专业航空机柜	16U 调音台功放柜机箱舞台音响箱	2	
11	网线	六类非屏蔽网线 LSZH 低烟无卤 CS31Z1 白色 0.57 线芯 CS31Z1 康普六类网线	4	教室用
12	数据线	HDMI 线高清 数据线 hdml	11	
13	视频线	4K 数字高清线 3D 视频线工程级 数据连接线	8	
14	音箱线	屏蔽舞台演出环绕音响线, 无氧铜喇叭线功放影院工程专用音频线音箱护套线 EVJV 深灰色屏蔽护套音响线 2*2.5	3	
15	电源线	电缆 RVV3 平方国标护套线电源线信号线 RVV-3*4 黑色	3	
16	音频线	专业麦克风导线 话筒线 双芯咪线 0.36 平方无氧铜工程音频屏蔽卡农线	2	
17	音箱挂件	音箱支架音响吊架加厚卡包环绕箱壁挂架 KTV 舞台音箱配件壁架 205 音箱架	8	
18	卡侬公对母	麦克风话筒头线 调音台音响箱功放摄影机平衡卡农线 5 米黑	9	
19	摄影教室（桌面嵌入电脑）	屏幕尺寸：22-24.5 英寸 全面屏系统：Windows 11 内存容量：不低于 16GB 颜色：黑色 显卡类型 核芯显卡 屏幕尺寸：23.8 英寸 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USB 接口数 USB2.0 x1；USB-C 核心数 十四核 CPU 型号 i7-12700H 功能 Wi-Fi	30	
20	系统还原软件	网络对拷，自定义开机画面 配置管理端，远程管理，客户端可自主添加多个管理端电脑地址切换连接，支持频道或 IP 地址两种方式连接。 客户端系统层和底层皆可独立设置本机 IP 地址，管理端可以远程批量配置客户端网络属性设置。	30	
21	路由器	多 WAN 口全千兆企业级 VPN 网关路由器 内置防火墙/AC 管理/负载均衡 带机量 300-400 3WAN+4LAN+1 光口 带机 40	1	

22	POE 交换机	24 口千兆 POE 交换机 非网管企业级交换机 网线分流器机架式 24 口千兆电+2 千兆光 纤口	1	
23	AC 控制器	企业级千兆 AC 无线控制器 管理无线 AP 多 业务工业级核心安全网关	1	
24	AC 控制器 4AP 授 权	企业级千兆 AC 无线控制器 管理无线 AP 多 业务工业级核心安全网关	1	
25	无线 AP	千兆 5g 双频无线吸顶 AP 路由器 室内 86 面板式企业级 Wi-Fi 6 无线 AP 接入点，双 频四流吸顶 AP	2	
26	机柜	12U 网络服务器机柜， 壁挂弱电交换机柜 19 英寸标准玻璃门	1	
27	电源线	电缆 RVV3 平方国标护套线电源线信号线 RVV-3*4 黑色	3	
28	千兆网线	六类非屏蔽网线 LSZH 低烟无卤 CS31Z1 白色 0.57 线芯 CS31Z1 康普六类网线	5	

3.03 包：预算金额 196,663.00 元；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范围	采购数量	备注
1	手持无线话筒	<p>1. 音头与拾音： 音头类型：动圈式音头，直径$\geq 25\text{mm}$，具备抗干扰屏蔽设计； 指向特征：超心形指向，有效抑制环境噪音，拾音距离 10-50cm（近距离拾音清晰） 频率响应：50Hz-15kHz，适配人声（演讲、演唱）频段，中高频通透、低频稳定</p> <p>2. 无线性能： 载波频段：UHF 615-665MHz（避开干扰频段，支持多套设备同时使用无串频） 频率稳定度：$\pm 0.0005\%$（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器，确保信号稳定） 有效传输距离：≥ 100 米（可视范围内，无遮挡场景） 灵敏度：输入 $6\text{dB}\mu\text{V}$ 时，信噪比 (S/N) $\geq 60\text{dB}$，无信号中断或杂音</p> <p>3. 音频指标： 灵敏度：-54.5dBV/Pa (1.88mV/Pa，$0\text{dB}=1\text{V/Pa}@1\text{kHz}$) 输出阻抗：$150\Omega$（平衡输出，适配主流调音台、功放） 最大声压级：$\geq 130\text{dB SPL}$（避免大音量时失真） 总谐波失真 (T.H.D.)：$< 0.4\% @ 1\text{kHz}$（保证音质纯净）</p>	2	
2	会议话筒	<p>1. 系统类型：一拖四无线会议话筒（1 台接收机+4 个鹅颈/桌面式会议单元） 2. 工作频段：UHF 615-694MHz，≥ 200 个可调信道，支持多套同时使用无串频 3. 音质要求：超心形指向电容咪头，频率响应 65Hz-15kHz，信噪比$\geq 100\text{dB}$，失真$< 1\%$ 4. 传输性能：真分集接收，无遮挡传输离≥ 40 米，开关机无冲击声 5. 供电续航：会议单元 3 节 AA 电池供电，连续工作≥ 8 小时；接收机 DC 12V 供电</p>	1	
3	LED 显示屏	<p>1. 类型：室内/户外全彩 LED 显示屏（可选） 2. 像素间距：室内$\leq P3$、户外$\leq P4$（高清显示） 3. 亮度：室内$\geq 2000\text{cd/m}^2$、户外$\geq 5000\text{cd/m}^2$（自动调光） 4. 核心性能：刷新率$\geq 1920\text{Hz}$（无闪烁），视角$\geq 160^\circ$，信噪比$\geq 60\text{dB}$ 5. 防护等级：室内 IP20、户外 IP65（防尘防水） 6. 接口：支持 HDMI、DVI 等主流信号输入</p>	1	
4	吉他	<p>1. 规格尺寸：40 寸/41 寸圆角/缺角（满足不同演奏场景需求） 2. 面板材质：云杉单板（确保基础共鸣与音色表现） 3. 背侧板材质：沙比利木/桃花芯木（平衡音色</p>	2	

		<p>暖度与成本)</p> <p>4. 琴颈材质：桃花芯木（兼顾稳定性与手感）</p> <p>5. 指板材质：玫瑰木（耐磨且提升按弦舒适度）</p> <p>6. 音色表现：音色均衡，中高频清晰，低频有一定共鸣，适配弹唱、指弹场景</p> <p>7. 工艺标准：琴身无明显瑕疵，指板品丝打磨光滑无毛刺，弦距符合行业标准（12品弦距2.0-2.5mm）</p>		
5	钢琴	<p>1. 类型与规格：立式钢琴，标准 88 键；琴身高度≥118cm、宽度≥150cm、深度≥59cm，重量≥225kg。</p> <p>2. 核心配置：阿拉斯加云杉/优质实木音板+实木肋木；碳纤维击弦机，响应灵敏；进口 ROSLAU 级琴弦，镀锡防锈；进口高品质毛毡弦槌。</p> <p>3. 外观与环保：黑色亮光漆面（环保漆），耐磨抗刮；甲醛释放量符合国标。</p> <p>4. 安全与性能：配备键盘盖缓降装置，金属铸造踏瓣；音色均匀饱满，音准稳定，符合 GB/T 10159 标准。</p> <p>5. 配套与售后：含双人可调节琴凳、琴罩、抹琴手套；提供≥5 年原厂质保，质保期内免费调音及基础维修。</p>	2	
6	台球桌	中式黑八桌台球案子、4cm 天然大理石板、铁角小牛皮袋口、高端黑胡桃防火板、热高压多层板下架	2	
7	大容量自动净化开水	立式触控款产水量：20L/h、温开水 80L/h；内胆容量：18L；功率电压：2KW/220V；五级滤芯（带滤芯提醒）；具备定时开关；55*45*155cm	2	
8	乒乓球桌	乒乓球桌标准室内乒乓球台 2.74*1.525m	2	带脚轮
9	电动跑步机	23.8 彩屏 / 全地形正负 21 档坡度	1	马拉松跑步机
10	立式健身车	商用立式健身车 占地面积 125*62*145cm、最大承重 150KG，阻力调节 15Levels, (速度、时间、里程、心率、卡路里)	1	
11	高位下拉双功能一体机	健身器材三人站训练器占地面积 182*196*203cm, 配重重量 48KG, 2mm 厚实平椭圆钢管，优质耐用钢丝绳	1	
12	沙狐球盘	<p>1. 规格：滑道长度≥4.7m，外观尺寸适配场地需求，结构稳定、水平可调</p> <p>2. 材质：滑道为实木/优质集成材+耐磨光滑涂层，台架承重达标无松动</p> <p>3. 配套：含 8 枚标准沙狐球（红蓝区分）、专用球沙、简易记分设备、刮沙板</p>	1	

		4. 性能：滑道无明显划痕、变形，球体滑行顺畅，符合基本使用安全要求		
13	一桌四椅棋牌桌	<p>1. 尺寸规格：桌面尺寸$\geq 80 \times 80 \text{cm}$（方桌）或$80 \times 60 \text{cm}$（长桌），高度 70-75cm；配套椅子尺寸$\geq 40 \times 40 \times 70 \text{cm}$，适配桌面使用空间。</p> <p>2. 材质要求：桌面可选实木/实木多层板（厚度$\geq 1.5 \text{cm}$）或高密度板材（厚度$\geq 1.6 \text{cm}$），防刮耐磨；桌腿为实木（$40 \times 40 \text{mm}$ 及以上）或加粗钢架（$\geq 2.0 \text{mm}$ 厚），椅子框架为实木/铁艺，坐垫含海绵+布艺/超纤皮，甲醛释放量满足要求。</p> <p>3. 功能与安全：桌面平整无变形，边角圆弧处理防磕碰；桌椅结构稳定，承重≥ 200 斤，椅子无松动异响；配套 1 副象棋（直径$\geq 4.0 \text{cm}$）或围棋（直径$\geq 2.0 \text{cm}$）。</p> <p>4. 外观与售后：颜色可选红棕色、原木色等，表面无明显结疤、色差；提供≥ 1 年质保，质保期内免费处理结构松动、漆面脱落等问题。</p>	5	
14	自动麻将桌	<p>尺寸：1000*1000*780</p> <p>麻将机：外框采用 abs 材料加厚 1.5 铝塑板，框架：1.2 钢架，稳定性好。智能主板芯片加厚隔音层加内部隔音层，双向强劲电机，功率：150W，音不扰邻。配套：树脂麻将 1 套。</p>	7	
15	电动跑步机	23.8 彩屏 / 全地形正负 21 档坡度	2	

二、商务要求：具体详见第五章合同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产品购销合同

购货单位(甲方): _____

供货单位(乙方): _____

第一条、合同交易内容:

甲方向乙方购买如下产品(含相关产品及附件) 本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 _____元, 产品明细及参数。

报价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合计							¥	

第二条、交货地点及时间:

1、甲方指定交货地点:_____。

2、交货时间:全部货物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天内交完(交货时间以货物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第三条、交货、运输、质量检验及验收:

1、运输、运费、保险费、卸货费及运输责任:由乙方负责运输,合同产品从乙方出厂发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费用、运输保险费、及货物运输途中的全部由乙方承担。

2、乙方交付的所有货物符合国家标准中关于包装、储运指示标志的规定及货物承运部门的规定,具有适合长途运输、多次搬运和装卸的坚固包装。

3、在交货以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作出全面的检验,甲方接收货物时应根据乙方提供的货物发运单对货物的包装件数、外观标志、及外观包装检验无误后方

可在交（送）货清单上盖章或签字确认签收，该确认仅是收货确认，不影响甲方对该货物的验收结论。

4、甲方在收到货物后，如发现货物有质量问题，应当在收到货物之日起二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乙方提出质量异议。对质量不合格产品乙方应于二十个工作日内予以更换，所产生的所有运输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逾期未提出异议者将视作乙方所交货物符合合同的规定。

5、对于因质量问题或与合同不符而更换的产品视为货物延期交付，根据更换产品具体到货时间按本合同第六条第二项处理。

第四条、付款方式和期限：

1、付款方式：电汇或支票，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进行支付。

注：因玉泉新城教室装修，经双方协商确定，交货时间待甲方提前 3 天通知，在甲方通知交货前，货物暂存于乙方仓库，暂存期间的仓储费用由乙方承担，但货物的保管责任仍按本合同‘风险承担’条款执行。

第五条、设备保修及技术服务：

1、保修期：本次提供的合同项下所有设备，免费保修期为产品终验合格后壹年（人为损坏及自然灾害不属于保修范围）。

2、保修期内如发生部件损坏需更换或维修的，乙方应按厂家保修条款提供备件替换或者维修，当发生部件损坏需更换的情况时，该部件的保修期从更换之后投入使用运行之日起重新开始累计计算。

3、乙方及时提供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相应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技术培训等服务。

4、乙方须对一切与本合同有关的供货、设备及技术接口，技术服务等问题负全部责任。

第六条、违约责任：

1、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终止合同，应支付被终止方合同总金额 20%的赔偿金，此赔偿金及合同相关的其它款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结清。

2、乙方如未能按规定的期限交货，应当承担逾期交货违约责任，逾期交货违约金每日按逾期部分货物总值的 5%赔偿，计算到交货为止，违约金由甲方在付款时予以扣除。如果乙方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需在 3 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合同的全部货款，并由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20%的赔偿金及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3、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接受，双方重新商定价格；如果甲方不同意接受，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4、其它违约责任，按《民法典》中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专利税收和专利权：

在乙方供货范围内，所有专利税或因提供和使用任何专利物品工艺或发明而需支付之金额应由乙方承担；并且由乙方承担被认为侵犯有关物品、工艺和说明的任何专利权所引起的诉讼费、损害赔偿费和本工程相关连的其它费用。

第八条、质量技术标准及配件：

1、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设备均为优质、全新、未经使用的原装正品，并非乙方以翻新、升级或组装部件等方式所生产，且完全符合国家规定和设计要求的有关技术标准、规格和性能。

2、合同货物及其各部件均为原装正品，合同货物中的软件部分无病毒、无明显错误，能够充分实现、提供、具备相关货物说明中描述的功能、特点、内容和标准等，并且乙方对设备具有完全的所有权。

3、设备含合格证、说明书等附件。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对于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平等友好的态度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或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第十条、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签订补充条款。

第十一条、本合同正本壹式贰份，双方各持壹份，传真件与原件拥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条款执行完毕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甲方

单位名称：

甲方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乙方

单位名称：

乙方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谈判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谈判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响应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响应书

响应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采购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自愿参与响应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该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成交，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
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条 目号（页码）	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p>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响应无效）：</p> <p><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响应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条 目号(页码)	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p>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响应无效）：</p> <p><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列明，否则响应无效；对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注：

1.“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实施方案

注：供应商可结合相关规定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提供相关资料。

9 谈判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10-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当供应商拟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仍应提供上述证明文件，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供应商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10-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